

证券代码：830794

证券简称：奥派股份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 南京奥派信息产业股份公司

###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和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 10:00。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0794	奥派股份	2023年5月1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高朋(南京)律师事务所张金岭、李若山律师。

#### （七）会议地点

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18号D幢4层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发布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奥派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 （二）审议《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发布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奥派股份：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 （三）审议《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2022年年度报告》（公

告编号：2023-009）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0）。

（四）审议《关于审计机构对公司 2022 年财务报告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审计机构对公司 2022 年财务报告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3-011）。

（五）审议《关于审计机构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和董事会相关专项说明的审核意见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监事会关于审计机构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和董事会相关专项说明的审核意见》（公告编号：2023-012）。

（六）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发布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奥派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由于公司发展需要，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八）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确定审计费用。

（九）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董事长签署有关借款、担保协议的议案》

2023 年公司拟向有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具

体额度以各银行的最终授信为准），授信种类包括各类贷款、保函、信用证等，授信期限为一年。

公司授权董事长徐林海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一切与授信、借款以及担保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

#### （十）审议《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2,418,047.92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30,182,960.00 元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应当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 （十一）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提名闻亦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

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当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3年5月18日9: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吴海兵先生 联系电话：025-83405218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等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奥派信息产业股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南京奥派信息产业股份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南京奥派信息产业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